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
- 本次理财赎回金额：2,000万元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3,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7天滚动型2015款

- 委托理财期限：一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拟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使用总额不超过17,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一、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2020年01月13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购买了“工银保本型“随心E”人民币理财产品2017年第2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01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2020年04月21日公司已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2,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16.38万元。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本次赎回产品的基本信息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到期收回情况(万元)	
							本金	收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工银保本型“随心E”人民币理财产品2017年第2期	2,000.00	2020/1/14	2020/4/20	3.05%	2,000.00	16.38

二、 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 委托理财目的

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 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08号)核准,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900,0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9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4,410,377.36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5,589,622.64元。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证报告》(天健验(2020)3号)。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以下募投项目,具体运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截至2020年4月15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1	汽车悬置减震产品生产项目	28,088.00	27,000.00	11,275.29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	2,000.00	2,000.00
合计		30,088.00	29,000.00	13,275.29

(三)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7天滚动型 2015款	3,000.00	3.30%/1.05%	8.14/2.59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7天滚动型(无固定期限)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5、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签署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业务总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7天滚动型 2015 款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风险评级	PR1（很低）	
产品期限	7天滚动型（无固定期限，公司预约自动到期日2020年5月20日）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理财产品费用率	0.00%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	条件	预期年化收益率
	若挂钩标的在观察期内始终小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且大于汇率观察区间下限。	3.30%
	若挂钩标的在观察期内曾经小于等于汇率观察区间下限或大于等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	1.05%
	说明：中国工商银行将根据市场利率变化情况不定期调整预期年化收益率，并至少于新预期年化收益率启用前一个投资周期公布。	
产品收益计算方式	当期投资收益=当期本金×当期预期年化收益率×当期实际天数/365，收益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	
产品起息日	2020年04月20日	
产品到期日	2020年05月20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一是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债券、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质押式回购等货币市场交易工具；二是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投资计划等；三是债权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债权类信托计划、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委托债权等。

（三）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说明

公司本次运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基础上实施，主要购买的为保本浮动收益型及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品种。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保证收益型，风险等级较低，符合公司资金管理需求。公司进行委托理财，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强的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各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公司进行委托理财期间将与受托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资产总额	1,554,222,222.46
负债总额	587,305,762.26
资产净额	966,916,46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774,076.21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为 13,665.58 万元，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使用的理财金额为人民币 8,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58.54%。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来源为 2020 年 1 月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款。

（二）现金管理的合理性与必要性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三）现金管理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总体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现金管理产品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产品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造成重大的影响。

（四）现金管理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购买现金管理类产品的处理方式及依据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其他流动资产”科目、“货币资金”科目，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科目。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的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法律法规与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等影响，存在无法获得预期收益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0年1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拟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使用总额不超过17,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48.13	0.00

2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16.38	0.00
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11.47	0.00
4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45.50	0.00
5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	-	5,000.00
6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	-	3,000.00
合计		23,000.00	15,000.00	121.48	8,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5.1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1.1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8,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9,000.00
总理财额度					17,000.00

特此公告。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